

## 【有關申請 2024/ 2025 年度學生資助計劃】

各位家長：

2024/ 2025 學年學生資助計劃已接受申請。於本學年(2023/24 年度)獲得資助的家庭，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已將預印資料的資格評估申請表格(表格 B)寄發給有關家庭。如申請人有意於下學年繼續申請，請填妥表格後於 5 月 31 日前直接寄回學生資助處辦理。如果家長仍然未收到已預印資料的資格評估申請表格，應盡快與學生資助處聯絡。

而有意申請 2024/ 2025 學年學生資助計劃的以下三個類別家長：

- (1) 首次申請 或 之前曾經申請但在 2023/2024 學年沒有申請資助
- (2) 在 2023/2024 學年未能成功申請而於 2024/25 學年擬再次提出申請
- (3) 本學年(2023/2024)已獲得資助，但在 4 月 30 日前仍未收到表格 B，有意在 2024/2025 學年續申請

學生資助事務處特別提示：如申請人希望在 2024/2025 學年開課前獲發申請結果，申請人必須在 2024 年 5 月底或之前將已填妥的 2024/2025 年度的綜合申請表格及有關證明文件直接寄交學資處，或於學生資助辦事處網頁 (<https://www.wfsfaa.gov.hk/sfo/tc/forms/form.htm>)下載電子申請表格 (SFO 7A(E))並透過網上遞交有關表格及證明文件。至於曾在 2023/2024 學年遞交電子申請表格的持續申請人亦可選擇於網上下載及遞交預填的 2024/2025 學年電子申請表格[SFO106A(E)]。若申請人已於網上遞交電子申請表格及相關證明文件，則毋須另行遞交紙本申請表格。(注意：重複繳交 紙本及電子申請表，申請將無效)。

學生資助辦事處鼓勵家長採用網上處理有關申請，家長亦可以向學校索取紙本申請表格。然而由於學資處派發給本校的紙本申請表格數量非常有限，紙本表格優先向首次申請學生資助的(一至四年級)學生家庭派發。請家長在 14/5 前回覆是否需要索取有關表格，本校稍後會向各申請家庭派發<學生資助計劃綜合申請表格>及有關文件，申請人填妥表格(A)及有關文件後，請直接寄回學生資助辦事處辦理(申請截止日期為 2024 年 10 月底)。請家長謹記：申請表是以家庭為中心，不論有多少名子女，申請人只須為所有子女共遞交一份申請表，切勿重覆遞交。

如有任何查詢，可直接致電 2802 2345 與學生資助處聯絡及瀏覽該處網頁或向本校查詢。

校長：  
(李詠琴)

二零二四年五月七日

回 條

通告 082 /2023(朱)

李校長：有關本通告內容已知悉，現

- 不擬申請 2024 / 2025 年度學生資助計劃。
- 擬申請 2024 / 2025 年度學生資助計劃，但不需索取表格(A)。(適用於已收到表格 B 家長)
- 擬申請 2024 / 2025 年度學生資助計劃，需要索取表格(A)。(多於 1 名子女只須一份申請表)
- \* 家長可於學生資助辦事處網頁(<https://www.wfsfaa.gov.hk/sfo/tc/forms/form.htm>)下載電子申請表格 (SFO 7A(E))，透過網上遞交有關表格及證明文件。(不需索取紙本表格(A))

( )學生：\_\_\_\_\_ ( )

家長簽署：\_\_\_\_\_

家長姓名：\_\_\_\_\_

二零二四年五月 日

請適用者